

2021 年度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报告

2021 年,溧阳市使用中央补贴资金 725.044 万元,新增农机具 489 台,其中:茶叶机械 13 台,烘干机 20 台,联合收割机 30 台,北斗导航辅助驾驶系统 70 台,大中型拖拉机 81 台,耕整地机械 93 台,插秧机 93 台。因资金不够,及系统中植保无人机、挖掘机等未公示,故这些机具延迟到 2022 年录入报账。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结合溧阳市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实际,现将工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中央下达工作任务和绩效目标

1、资金文件下达:苏财农[2020]99 号下达 399 万元中央资金。
苏财农〔2021〕62 号下达 44 万元省级资金。

2、绩效目标

序号	绩效目标类型	绩效目标名称	目标值
1	农机购置补贴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	≥541 台套
2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0%

(二) 溧阳市资金安排情况

2021 年下达溧阳中央资金 399 万元,省级资金 44 万元,加上 2020 年结转中央资金 321.353 万元,2021 年溧阳市可使用中央资金为 720.353 万元,省级资金为 44 万元。

二、执行情况

（一） 组织管理情况

1、建立健全制度

出台购置补贴工作方案——《关于印发《2021—2023 年溧阳市农业机械购置补贴方案》的通知》溧农发【2021】39 号，印发了《溧阳市农机购置补贴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实施方案及相关工作制度》、《溧阳市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内控制度》、《溧阳市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延伸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等，对全市农机补贴工作责任制度、机具核查办法、信息公开制度、投诉信访管理制度等进行了规范。

2、成立领导小组

成立了农林部门主要领导为组长，农机、财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经办人、各镇农机购置补贴负责人参加的领导小组。为保证补贴资金安全，提高相关人员的责任意识和廉洁自律意识，建立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落实补贴工作责任制并与乡镇农机部门签订农机购置管理工作责任书，围绕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绘制业务流程图，查找风险控制点，实施防控管理；从政策制定、补贴资金分配等重要事项，实行会议议事审核制度，接受第三方监督检查。

明确财政配套支持措施，出台了《关于 2021 年市级农机化发展资金重点扶持范围和奖补标准的通知》（溧农发[2021]20 号）文件。

（二）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 766.114 万元。

（三） 任务开展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溧阳市共使用中央资金 766.114 万元，其中购机补贴资金 725.044 万元，报废更新资金 41.07 万元。

三、 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 $\geq$ 541 台套；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geq$ 80%；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无。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 年溧阳市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 489 台套；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96%；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无。因中央资金不够，故机具补贴数没有达到绩效目标值。

四、 主要经验做法

1、及时公开信息：通过组织现场会、演示会和培训会等形式，开展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咨询活动，进一步提高政策的知晓率。利用微信等平台，发送购机补贴相关政策、操作流程和补贴工作动态，向广大农民宣传补贴政策。在溧阳市政府信息网上开设了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向社会公布农机购置补贴政策信息。

2、严格监督检查：联合财政部门对各镇农村工作局、经销商进行了督查，对单台补贴额度较高的机具，连续多年享受补贴的对象，以及享受补贴机具数量多、金额大的购机者进行了重点审核抽查和跟踪监管。确保农机购置补贴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到位，切实维护和保障农民群众利益。

3、规范申请流程：要求购机者提交申请后及时与乡镇联系（2个工作日内），乡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受理、核验、公示等一系列流程，市级规定时间内走完流程并将补贴资金结算审核意见报市财政局，确保补贴资金及早拨付到购机者手中。

五、 问题及建议

今年是购机补贴新系统使用的第一年，手机 APP 和电脑端在第 10 月底开通时出现崩溃的现象，为保持资金使用的公平公正公开，溧阳市暂停录入受理，到 12 月份作为系统使用 4 个试点县后开始录入。因报废更新使用资金是从购机补贴后台走的，资金被报废更新使用了一部分，导致购机补贴资金不够，录入数量没有达到绩效目标。

建议加强对系统的升级维护，保持稳定。

其次，连接后台对报废更新资金使用进行实时显示，便于掌握资金使用情况。

六、 下一步工作

继续规范运行补贴系统，充分利用好国家政策，认真受理购机者申请，切实维护和保障农民群众利益。

溧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 1 月

2021 年度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报告

2021 年，溧阳市使用中央补贴资金 725.044 万元，新增农机具 489 台，其中：茶叶机械 13 台，烘干机 20 台，联合收割机 30 台，北斗导航辅助驾驶系统 70 台，大中型拖拉机 81 台，耕整地机械 93 台，插秧机 93 台。因资金不够，及系统中植保无人机、挖掘机等未公示，故这些机具延迟到 2022 年录入报账。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结合溧阳市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实际，现将工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中央下达工作任务和绩效目标

1、资金文件下达：苏财农[2020]99 号下达 399 万元中央资金。
苏财农〔2021〕62 号下达 44 万元省级资金。

2、绩效目标

序号	绩效目标类型	绩效目标名称	目标值
1	农机购置补贴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	≥541 台套
2		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0%

（二）溧阳市资金安排情况

2021 年下达溧阳中央资金 399 万元，省级资金 44 万元，加上 2020 年结转中央资金 321.353 万元，2021 年溧阳市可使用中央资金为 720.353 万元，省级资金为 44 万元。

二、执行情况

（一） 组织管理情况

1、建立健全制度

出台购置补贴工作方案——《关于印发《2021—2023 年溧阳市农业机械购置补贴方案》的通知》溧农发【2021】39 号，印发了《溧阳市农机购置补贴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实施方案及相关工作制度》、《溧阳市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内控制度》、《溧阳市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落实延伸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等，对全市农机补贴工作责任制度、机具核查办法、信息公开制度、投诉信访管理制度等进行了规范。

2、成立领导小组

成立了农林部门主要领导为组长，农机、财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相关科室负责人、经办人、各镇农机购置补贴负责人参加的领导小组。为保证补贴资金安全，提高相关人员的责任意识和廉洁自律意识，建立健全廉政风险防控机制，落实补贴工作责任制并与乡镇农机部门签订农机购置管理工作责任书，围绕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绘制业务流程图，查找风险控制点，实施防控管理；从政策制定、补贴资金分配等重要事项，实行会议议事审核制度，接受第三方监督检查。

明确财政配套支持措施，出台了《关于 2021 年市级农机化发展资金重点扶持范围和奖补标准的通知》（溧农发[2021]20 号）文件。

（二）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支出 766.114 万元。

（三） 任务开展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溧阳市共使用中央资金 766.114 万元，其中购机补贴资金 725.044 万元，报废更新资金 41.07 万元。

三、 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 $\geq$ 541 台套；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geq$ 80%；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无。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 年溧阳市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数 489 台套；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96%；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无。因中央资金不够，故机具补贴数没有达到绩效目标值。

四、 主要经验做法

1、及时公开信息：通过组织现场会、演示会和培训会等形式，开展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咨询活动，进一步提高政策的知晓率。利用微信等平台，发送购机补贴相关政策、操作流程和补贴工作动态，向广大农民宣传补贴政策。在溧阳市政府信息网上开设了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向社会公布农机购置补贴政策信息。

2、严格监督检查：联合财政部门对各镇农村工作局、经销商进行了督查，对单台补贴额度较高的机具，连续多年享受补贴的对象，以及享受补贴机具数量多、金额大的购机者进行了重点审核抽查和跟踪监管。确保农机购置补贴政策不折不扣落实到位，切实维护和保障农民群众利益。

3、规范申请流程：要求购机者提交申请后及时与乡镇联系（2个工作日内），乡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受理、核验、公示等一系列流程，市级规定时间内走完流程并将补贴资金结算审核意见报市财政局，确保补贴资金及早拨付到购机者手中。

五、 问题及建议

今年是购机补贴新系统使用的第一年，手机 APP 和电脑端在第 10 月底开通时出现崩溃的现象，为保持资金使用的公平公正公开，溧阳市暂停录入受理，到 12 月份作为系统使用 4 个试点县后开始录入。因报废更新使用资金是从购机补贴后台走的，资金被报废更新使用了一部分，导致购机补贴资金不够，录入数量没有达到绩效目标。

建议加强对系统的升级维护，保持稳定。

其次，连接后台对报废更新资金使用进行实时显示，便于掌握资金使用情况。

六、 下一步工作

继续规范运行补贴系统，充分利用好国家政策，认真受理购机者申请，切实维护和保障农民群众利益。

溧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 1 月